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體育署 函

地址：10489臺北市朱崙街20號

承辦人：孔昭翔

電話：02-87711945

傳真：02-87737936

電子信箱：0317@mail.s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橄欖球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4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體署競(二)字第10700146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(107D010575\_107D2005384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貴會為選手集訓或舉辦比賽所洽借之各縣市場館設施，如有整建需求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「前瞻基礎建設計畫-城鄉建設-營造休閒運動環境計畫」項下子計畫「營造優質友善運動場館設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場館整建需求，請與各該所屬地方政府洽商後，由地方政府於本年5月底前依「教育部體育署補助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興(整)建運動設施作業要點」規定研提申請計畫及檢附必要文件送署審辦，並請貴會先行填列附表於本年5月10日前送本署競技運動組彙整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棒球協會、中華民國網球協會、中華民國滑冰協會、中華民國冰球協會、中華民國雪橇協會、中華民國雪車協會、中華民國滑雪滑草協會、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、中華民國壘球協會、中華民國自由車協會、中華民國帆船協會、中華民國划船協會、中華民國輕艇協會、中華民國空手道協會、中華民國體操協會、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、中華民國田徑協會、中華民國國武術協會、中華民國游泳協會、中華民國角力協會、中華民國拳擊協會、中華民國射擊協會、中華民國射箭協會、中華民國舉重協會、中華民國曲棍球協會、中華民國藤球協會、中華民國卡巴迪運動協會、中華民國手球協會、中華民國桌球協會、中華民國羽球協會、中華民國擊劍協會、中華民國保齡球協會、中華民國足球協會、中華民國籃球協會、中華民國排球協會、中華民國橄欖球協會、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、中華民國壁球協會、中華民國馬術協會、中華民國滑輪溜冰協會、中華民國鐵人三項運動協會、中華民國現代五項暨冬季兩項運動協會、中華民國柔道總會



副本：本署運動設施組、競技運動組(均含附件)

2018-04-26  
16:59:44  
電子公文  
交換章

裝

訂  
換  
章  
子  
公  
司

線

50